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公告

公告日：113/09/16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59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	單位名稱	文化資產科/秘書室
	機關地址	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一號四樓東北區
	聯絡人	洪婉純/郭美珠
	聯絡電話	(02) 27208889 #3575
	傳真號碼	(02) 27253364
	電子郵件信箱	wa1288@gov.taipei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3A209
	標案名稱	2024深耕校園-人權教育巡迴展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6 - 娛樂,文化,體育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49條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,10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是 補助機關 A.25.12國家人權博物館 補助金額 600,000元
	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	決標方式	參考最有利標精神
	是否電子報價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取得
	公告日	113/09/16

是否複數決標	否
是否訂有底價	是
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是否屬統包	否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100元
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文件代收費 	5元
	總計	125元
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臺北市府文化局		
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		
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四樓西北區(本局秘書室)		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招標文件售價新台幣200元，請先至秘書室出納繳費後領取		
投標須知下載	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
截止投標	113/09/23 17:00	
開標時間	113/09/24 10:00	

開標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四樓西北區(本局會議室)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四樓西北區(本局秘書室總收文)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			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				
	履約期限	決標日次日起至113年12月20日止				
	是否刊登公報	是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採用臺北市政府訂頒勞務採購契約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				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: 勞務及履約時間短				
	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：需為下列合法立案廠商且未經依政府採購法停權者 (1)非屬營利事業之法人或團體：a.依法核准設立之登記證明文件。 (2)學校或校內學術單位：經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設立證明文件。 (3)其他業類或其他證明文件：a.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（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登記之核准函、公司登記表、公司登記證明書、或列印經濟部商業司「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」商工登記資料之公司登記資料查詢網站之「公司基本資料」均屬之）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（登記機關核准商業登記之核准函、商業登記抄本、商業登記證明書、或列印「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」商工登記資料之商業登記資料查詢網站之「商業登記基本資料」均屬之）。 (應檢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				
	確認無資格限制競爭情形	是				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				
		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資格項目</th> <th>附加說明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 <td>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	
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					
	附加說明	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，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，始得提出申訴。 一、廠商如有本案履約標的相關問題，請聯絡本局文化資產科承辦人洪小姐。電話:02-23897228分機23 二、招標文件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收件日止08:00-17:00之辦公時間現場領取，地點：本局秘書室(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四樓西北區) 工本費：招標文件售價新台幣200元，先至秘書室出納繳費後領取。電子領投標：自公告日起至截				

	<p>止收件日止，得經政府採購領標系統網站(網址http://web.pcc.gov.tw/)下載本機關採購招標文件電子檔。如系統無法正常執行時，請洽中華電信數據分公司網路中心</p> <p>三、投標文件請以掛號郵寄或專人送達</p> <p>四、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3年9月18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3年9月19日前，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</p>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</p> <hr/> <p>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</p> <hr/> <p>檢舉受理單位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 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</p>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